

证券代码：835618

证券简称：友润电子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1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4 月 7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殷文霞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泰州友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和《泰州友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以及 2020 年度开展业务所面临的市场形势，公司编制 2020 年度财务预算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证券、期货业务从业资格，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该所在受聘期间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标准，勤勉尽责的履行义务，公司经综合考虑后拟续聘该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，考虑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4月17日